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西发

股票代码： 000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8号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 表决权股份减少（司法拍卖）

签署日期： 2024年1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西藏发展、上市公司、公司	指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藏发展公司章程》
《信息披露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指	北京第二中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Q4H60M(1-1)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刘敏熹
注册资本	300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4日
注册地	安徽省芜湖市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的批转，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年8月14日至2025年8月13日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8号
通讯方式	010-59617363

(二) 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或发起人基本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发起人	持股比例
1	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97%
2	芜湖融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03%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敏熹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	无

(四)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发展股东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司法拍卖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至5%以下。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处置已有权益的股份之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表决权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

西藏发展股东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28,099,56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65%）。西藏发展股东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和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18年11月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西藏发展全部股份28,099,562股的表决权委托给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经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申请，2023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10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平台上对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的13,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3%）进行司法拍卖，此次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72%（详情见上市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2023年10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2023-100））。

2023年12月1日2023年12月2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平台上对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的7,299,56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7%）进行司法拍卖，此次拍卖已完成过户登记。本次拍卖过户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将由15,099,562股（占上市公司5.72%）变更为7,8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的2.96%）。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表决权	占比（%）	持股数量（股） 表决权	占比（%）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099,562	10.65	7,800,000	2.9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表决权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已质押股份情况			
质权人/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冻结类型	质押/司法冻结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柜台质押	7,800,000	2.96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7,800,000	2.96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经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申请，2023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10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平台上对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的13,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3%）进行司法拍卖，此次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72%（详情见上市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2023年10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2023-1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相关材料。

二、备查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4年1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4年1月1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拉萨市金珠西路格桑林卡A区28-5
股票简称	*ST西发	股票代码	000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28,099,562股</u> 持股比例： <u>10.6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7,299,562股</u> 变动比例： <u>2.77%</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司法拍卖完成时</u> 方式： <u>司法拍卖</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西藏发展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芜湖华融渝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4年1月17日